

垫江府办发〔2025〕15号

##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夏秋季是蚊媒传染病高发期，登革热病例有典型的季节性高峰特征，为着力改善人居环境，有效防控登革热等蚊虫疾病，提高全民健康水平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就进一步加强爱国卫生运动，重点加强鼠、蚊、蝇、蟑螂等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开展时间

**（一）集中行动阶段（2025年7月21日至9月底）：**重点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、病媒生物防制和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。

**(二) 巩固提升阶段**（2025年10月至11月底）：建立长效机制，推动爱国卫生运动融入群众生活日常。

## **二、开展内容**

### **(一)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**

1. 集中清理卫生死角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单位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，重点整治背街小巷、老旧小区、农贸市场、建筑工地、公共厕所、绿化带、垃圾转运站、城乡接合部、镇村接合部等区域的垃圾、杂物和污水，消除卫生死角。

2. 加强“门前三包”管理。加强对居民小区、“六小”场所（小餐饮店、小美容美发店、小旅馆、小浴室、小歌舞厅、小网吧）、农贸市场等场所的环境卫生管理，督促业主落实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，保持环境整洁。

3. 农村环境提升。推进村庄清洁行动，加强改水改厕、污水垃圾处理，改善村容村貌。

### **(二) 病媒生物防制**

1. 翻盆倒罐清积水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单位动员群众清理室内外积水容器，减少蚊虫孳生场所，防控登革热等蚊虫疾病。

2. 统一消杀行动。即日起至9月底，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单位组织开展全覆盖的消杀1次，后续常态化开展消杀。各乡镇（街道）负责辖区内消杀，督促指导各物业小区对本小区消杀；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负责本单位消杀；县卫生健康委负责组织对

县城区内公共区域、三无小区的集中消杀。

3. 专业监测与评估。垫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定期开展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和技术指导，掌握病媒生物的消长规律和分布情况，对高风险区域开展检查并督促整改。

### **(三)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**

1. 多渠道宣传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单位通过新媒体、社区活动、入户宣传等方式普及传染病防控、控烟限酒、心理健康等知识。

2. 重点人群干预。针对儿童青少年、老年人、职业人群开展健康课堂、义诊等活动，倡导合理膳食、科学运动等健康生活方式。

## **三、工作要求**

**(一) 强化组织保障。**县住房城乡建委负责建筑工地、市政设施、垃圾场站环境卫生清扫和垃圾处理；县卫生健康委负责技术指导、监测和疫情防控；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品行业防制；县城农贸市场由各管理单位负责。县财政局要强化经费保障。

**(二) 落实科学防制。**要科学合理地使用各类消杀药物，严格按照操作规程，做好个人防护和药物保管，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剧毒药物，确保消杀效果和人员安全。

**(三) 加强监督检查。**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对爱国卫生工作的督促指导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，对工作措施不力、不到位的进行督促整改。

- 附件：1. 重点场所要求  
2. 病媒生物防制标准

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7月2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